



广东宏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GDHK20200702009

项目名称 水质检测

委托单位 华通电脑(惠州)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(地表水)

报告日期 2020年07月07日

广东宏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,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,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2. 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。
3. 对送检样品,报告中的样品信息由委托方声称,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。
4. 本报告仅对送样或自采样分析结果负责,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及采样时的工况条件均由客户提供,仅供参考。
5. 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,无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,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计量认证(CMA)章及骑缝章无效。
6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,不得用于商业广告。
7. 对本报告若有疑问,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15日内向我公司提出异议,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,逾期将视为认可本报告。对于不可保存的样品,恕不受理。

本机构通讯资料:

联系地址: 博罗县罗阳街道新村工业区

邮政编码: 516100


电 话: 0752-6899763 传 真: 0752-6210663

邮 箱: huizhouhongke@126.com

网 址: www.hkhjc.com

报告编号: GDHK20200702009

报告编写: 陈高颖

审核: 

签发:  总工 授权签字人

签发日期: 2020 年 07 月 07 日

采样人员: 汪俊杰、廖考武

企业地址: 惠州市博罗县湖镇镇湖广路 168 号

一、检测目的

委托检测, 了解水质情况

二、检测内容

样品名称	样品状态	检测项目
雨水收集池 1#采样口	无色、无气味、无浮油	pH 值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总氮、总磷、石油类、氰化物、总铬、铜、铅、镍、银、色度 共 14 项
雨水收集池 2#采样口	无色、无气味、无浮油	
雨水收集池 3#采样口	无色、无气味、无浮油	

采样日期: 2020 年 07 月 02 日

分析日期: 2020 年 07 月 02 日--2020 年 07 月 04 日

检测频次: 各 1 次

三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项目	使用仪器	检测方法	标准号	检出限
pH 值	STARTER3100 酸度计	玻璃电极法	GB/T 6920-1986	/
悬浮物	AUY220 电子天平	重量法	GB/T 11901-1989	4mg/L
化学需氧量	25ml 酸碱两用滴定管	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(B)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3.3.2 (3)	2mg/L
氨氮	V-5000 可见分光光度计	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HJ 535-2009	0.025mg/L
总氮	UV-175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	HJ 636-2012	0.05mg/L
总磷	722N 分光光度计	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GB/T 11893-1989	0.01mg/L
石油类	UV-175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紫外分光光度法	HJ 970-2018	0.01mg/L
氰化物	722N 分光光度计	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	HJ 484-2009	0.004mg/L
总铬	723 分光光度计	高锰酸钾氧化-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	GB/T 7466-1987	0.004mg/L
铜	AA-6880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(B)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3.4.10 (5)	0.001mg/L
铅	AA-6880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(B)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3.4.16 (5)	0.001mg/L
镍	AA-6300C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GB/T 11912-1989	0.021mg/L
银	AA-6300C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GB/T 11907-1989	0.004mg/L
色度	50mL 比色管	稀释倍数法	GB/T 11903-1989	/

四、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[单位为 mg/L, pH 值为无量纲, 色度为倍]			标准限值
	雨水收集池 1#采样口	雨水收集池 2#采样口	雨水收集池 3#采样口	
pH 值	6.98	7.26	7.38	6—9
结果评价	/	/	/	
悬浮物	9	7	8	—
结果评价	/	/	/	
化学需氧量	10	14	18	20
结果评价	/	/	/	
氨氮	0.078	0.062	0.092	1.0
结果评价	/	/	/	
总氮	0.66	0.90	0.81	1.0
结果评价	/	/	/	
总磷	ND	ND	ND	0.2
结果评价	/	/	/	
石油类	ND	ND	ND	0.05
结果评价	/	/	/	
氟化物	ND	ND	ND	0.2
结果评价	/	/	/	
总铬	ND	ND	ND	0.05
结果评价	/	/	/	
铜	ND	ND	ND	1.0
结果评价	/	/	/	
铅	ND	ND	ND	0.05
结果评价	/	/	/	
镍	ND	ND	ND	—
结果评价	/	/	/	
银	ND	ND	ND	—
结果评价	/	/	/	
色度	1	2	2	—
结果评价	/	/	/	
备注	1、应委托方要求, 执行国家标准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3838-2002) 中表 1 (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) 的 III 类标准。 2、“—”表示 GB 3838-2002 标准中表 1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 3、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			

报告结束